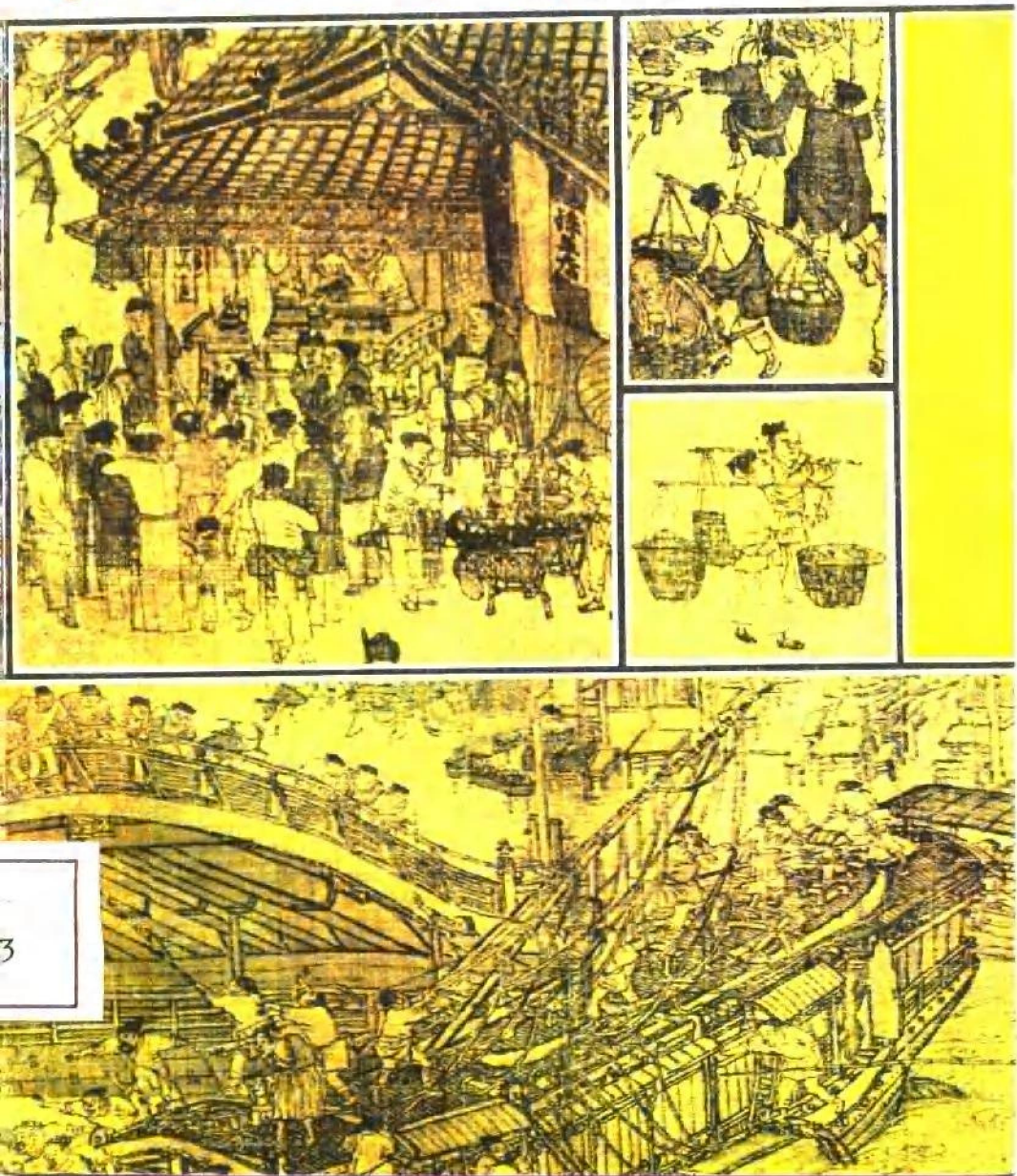


THE COLLECTION OF FOLK LITERATURE
宋元 IN SONG AND YUAN
小说话本集 (上) 欧阳健 编订
萧相恺



宋元话本总集
宋元小说话本集(上、下)

欧阳健 萧相恺 编订

责任编辑 弦 声

中州古籍出版社出版

河南第二新华印刷厂印刷

河南省新华书店发行

850×1168毫米 32开本 26 印张 595 千字

1987年8月第1版 1987年8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5000册

统一书号: 10219·128 定价: (全二册)5.80元

宋元 小说话本集(下)

欧阳健 萧相恺 编订

中州古籍出版社

前 言

《宋元小说话本集》是中州古籍出版社计划出版的《宋元话本总集》的一个组成部分。编辑出版这一总集的目的，是为了给广大读者和专业研究人员提供一个比较完备的本子。

宋元话本的出现，是中国文学史上值得大书特书的事件，它标志着中国文学创作的新的跃进。但是，注意到宋元话本的历史存在，逐渐认识它的从内容到形式的开创性的成就，却是本世纪以来的事。从一九一五年缪荃孙影印《京本通俗小说》残本，到一九四七年上海涵芬楼据日本内阁文库藏明代天许斋本排印出版《古今小说》，现存的宋元话本的资料就大体上齐备了。但是，这些资料中，除了属于讲史的话本如《全相平话五种》是元至治年间（1321—1323）新安虞氏刊本之外，在小说方面，几乎没有一部一致公认的宋元时代的版本实物可资考证。《京本通俗小说》据缪荃孙说“的是影元人写本”，但颇有学者怀疑是明人所编，有的甚至认为是缪氏抄缀《警世通言》、《醒世恒言》中若干原注为“宋人小说”的话本窜改而成的，这场争论实际上还在进行之中。《中华文史论丛》一九八二年第一辑发表了黄永年同志的《记元刻〈新编红白蜘蛛小说〉残页》，文章介绍了西安市文物管理委员会于一九七九年上半年发现一纸《新编红白蜘蛛小说》的情况，认为此残页系“元代福建建阳书坊所刊刻”，它的发现，才使人们“第一次看到了元刻小说话本的真面目”。然而，

对于残页是否元代的刻本，人们仍有不同的意见；即使承认它是元刻，也仅只区区一纸而已。总之，我们现在所能看到的收录有宋元小说话本的版本，几乎都是非宋元时代的。除了《京本通俗小说》，刻印时间最早的就是《清平山堂话本》了。一九二八年，日本学者长泽规矩也携日本内阁文库所藏清平山堂所刻话本残本的照片来中国，北京古今小品书籍印行会于次年据以影印出版；一九三三年马廉又于宁波天一阁发现了清平山堂刻的《雨窗集》、《欹枕集》残本话本十二篇，也把它影印出版。但清平山堂话本刊刻于十六世纪中叶，据马廉推定当在嘉靖二十至三十年间（1541—1551），去元亡已二百年。至于《小说传奇》合刻本、《熊龙峰刊四种小说》，均刊于万历年间（1573—1620），冯梦龙的“三言”刊于天启年间（1621—1627），离元亡就更远了。这些后世刊行的集子中所收的宋元小说话本，一般都经过后人不同程度的增删，以致多少改变了本来的面目，且同明人的拟作混杂在一起。从这些明代刊本去鉴别宋元时代作品的工作，虽然已经有不少前辈学者做过，并且取得了很大的成绩，但各家之间意见的不相一致，往往使后学者难以适从。况且，宋元话本既然是代表着一个时代的极重要的文学现象，继续让它在后世刊行的小说集中同非宋元话本夹杂在一起，也确实不能适应研究和阅读的需要。为此，编订一部收罗齐全的、经过比较审慎鉴别的宋元小说话本集，无疑是很有价值的。

但是，宋元话本在版本上的依据的薄弱，注定了任何的鉴别都难免会有失误。为了把这种失误减少到最低限度，我们首先注意到充分尊重并利用现存的有关宋元话本及其目录记载的著述，同时又清醒地估计到所有这些著述的局限和不足。比如罗烨的《醉翁谈录》，是宋元时代留存下来的珍贵资料，其中《舌耕叙

引》所列宋人小说名目八类一百零八种，具有极高的史料价值。然而，《舌耕叙引》所列，只是当时“说话”的名目；话本固然是“说话”的底本，但从根本上看，应该是先有口头表演艺术的“说话”，而后才有形诸文字的话本。在南宋瓦舍勾栏中表演着的这些“说话”节目，是否都已成为话本，现在所能看到的与《舌耕叙引》所列的同题的话本作品，是否就是当时的面目，都是不容易得到证明的。降而下之，晁琛的《宝文堂书目》也记载了一百余种小说目录，其中现存的小说就有四、五十种。晁琛是嘉靖中人，毕竟生活在元亡一个半世纪之后，明代前期人对于宋元话本的改作或新的创作，就难免收罗在内。如《清平山堂话本》卷二《风月相思》，《宝文堂书目》亦加著录，其开首即云“洪武元年春”，非宋元话本，至为显然。还有清初的藏书家钱曾（1629—1701）的《也是园书目》，将十几篇小说注为“宋人词话”，这一鉴定，是有根据的，但也难免误断的可能。因此对这些资料的利用，我们又持审慎的态度。

为了减少失误，我们着重对现存的话本进行了逐一的鉴别和审订，从话本作品中去寻求内证，亦即看它是否符合宋元话本的体制，它所写的是否是宋元时代以及以前的社会生活，它的风格气韵的是否是宋元话本所特有的等等。我们又注意到，话本体制本身是复杂和多变的，入话、头回、煞尾等等，往往因文而异，不能限以一定之规格；而所谓风格气韵，就更是游移的东西，含有更多的不确定成分。于是，我们在吸取前人研究成果的基础上，充分考虑各方面的因素，从总体上来加以判断，以决定弃取。这种判断，不免带有直觉的性质，但较之拘泥于一枝一叶，误判的可能也许反而要小一些。

为了防止有大的失误，为了不使“总集”的书名落空，我

们在尺度的把握上，采取了与其失之过严，毋宁失之稍宽的态度，即宁可把那些两可之间的作品编入，而不轻易将它弃舍。举个例子来说，《戒指儿记》一篇，郑振铎先生以为“文字古朴，而饶自然之趣；且直叙‘家住西京河南府梧桐街兔演巷’云云，当是宋人之作。”而许政扬先生则从招选驸马的制度系明制而定此篇为明人之作。但话本中陈玉兰之爱慕阮三，并非如许文所说是因为他曾“点报驸马”，而是元宵之夜听到了他动人的吹唱。

“点报驸马”在作品中不构成关键性的情节，完全可能系后人所加。况且，“为市井细民写心”的小说话本，不一定是现实生活的刻板摹写，而可能从愿望中来描写故事。故仍将《戒指儿记》编入。我们在每一篇编入的作品后，都加了一个简单的附记，说明判断它之为宋元小说话本的依据和理由；个别存疑的入选作品，也都一一作了注明。

当然，我们所说的“稍宽”的标准，并不就是不加选择的一概包容。凡是有确切的理由认为不是宋元小说话本的，就予以编入。如《西湖二集》卷十四《邢君瑞五载幽期》，《宝文堂书目》著录有《邢凤此君堂遇仙传》。但定《邢君瑞五载幽期》为宋元话本，疑窦颇多，如头回有《鱼篮观音赞》，明谓系“我朝金华宋景濂学士作”，正话中且引汤显祖《牡丹亭》中“秀才休送，以避晓风”的话。或谓《醉翁谈录》灵怪类有《水月仙》一目，胡士莹先生引《绿窗新话》卷上《邢凤遇西湖水仙》中“妾乃西湖中水月仙也”之句，以证实之，然考《西湖游览志余》卷二十六《幽怪传疑》与《情史》卷十八《西湖水仙》，俱作“妾西湖水仙也”，并无“月”字，则《邢君瑞五载幽期》非宋元人之作，可以论定，故不予编入。

这本《宋元小说话本集》在编排上，采用了《醉翁谈录》的

灵怪、烟粉、传奇、公案、朴刀、杆棒、神仙、妖术的分类编次方式，这样似乎较能反映宋元话本的本来面目，对读者和研究者也较为便利。不过，这样一来，自然就面临着不少困难。首先，关于小说话本的分类，在宋人中就有所不同，灌园耐得翁《都城纪胜》谓：“说话有四家，一者小说，谓之‘银字儿’，如烟粉、灵怪、传奇、说公案，皆是搏刀、赶棒及发迹变泰之事”；吴自牧《梦粱录》则谓：“且小说名‘银字儿’，如烟粉、灵怪、传奇、公案、朴刀、杆棒、发发踪参之事”，这中间就产生了一个如何看待“发迹变泰”的问题。我们以为，灵怪、烟粉等八个子目，是从“说话”的丰富题材上来分类的，而“发迹变泰”则是通过某种题材所表达出来的主题。《醉翁谈录》非不知“发迹变泰”，而是在八个子目之外，还说过“噏发迹话，使寒门发愤”的话，把“发迹变泰”与八个子目区分开来，是比较科学的。如《郑节使立功神臂弓》，属于“灵怪”类，《史弘肇龙虎君臣会》，属于“杆棒”类，但它们都表现了“发迹变泰”的主题。所以，我们没有把“发迹变泰”作为一个类目。其次，关于八个子目的性质，在学者之间也存在分歧意见，最难弄清的是“灵怪”之与“烟粉”、“神仙”、“妖术”，以及“传奇”之与“烟粉”的区别。我们基本上同意谭正璧先生的意见，认为“灵怪”类“大都是些普通的妖异鬼怪的故事，但关于女鬼、神仙、妖术的都不在内”；不过，将女鬼的故事归入“烟粉”，是要具备一个条件的，那就是它讲的必定是“人鬼幽期”的故事；《西山一窟鬼》，虽然讲了女鬼，甚至讲到了人鬼的婚姻，但由于没有人鬼恋爱的情节，仍旧只能归入“灵怪”类。“传奇”则是“叙男女爱情故事的话本”；“烟粉”亦有人理解为“烟花粉黛”，但从话本的实际出发，还是“人鬼幽期”为当；撇开了“人鬼幽期”，可以

说与“传奇”无本质的区别。至于“神仙”与“妖术”的区别，在于后者所述“都是能为妖术的人”，而“神仙”则是地地道道的仙人。最后，要把现有的话本归类，也颇不容易。有的话本作品，题材本身就比较复杂，如《简帖和尚》，原本就有“公案传奇”字样，今依主要倾向，归入“公案”；《勘皮靴单证二郎神》，可以算作公案，为补“妖术”之空白，暂入“妖术”。所有这些，都不一定恰当。还有一些话本，如《阴鹭积善》、《快嘴李翠莲记》、《勘相公》等，似乎哪一类都归不上，只好另划“其他”一类，这也反映了话本小说创作题材的丰富性，已经冲破了原先类目的拘缚。

在初步确定小说话本的分类之后，我们又试图弄清每一篇话本的产生年代。当然，我们仍然只能把“宋元”当作一个统一的时代概念，而无法一一区别是宋还是元代的话本。我们所能做的，不过是在同一类话本的编排中，尽可能将有一定证据的较早的作品排列在前，而把产生较迟或没有多少把握的作品放在后面，这里说的迟早，当然就更是相对的，可能出错的。按照我们的分类，计得灵怪类十四篇，烟粉类六篇，传奇类十七篇，公案类十二篇，朴刀类一篇，杆棒类两篇，神仙类六篇，妖术类一篇，其他类八篇，共六十七篇。以上情况，生动地说明了作为市民文学的宋元小说话本的全部特色，即那丰富多彩的市民社会生活，不仅提供了绚烂斑驳的审美对象，而且造就了审美主体的独特眼光。全部宋元小说话本的存在，都贯串了“为市井细民写心”的精神。灵怪故事，反映了市民对自身发展过程中的异己力量的警惕和防范心理，公案故事则表现了市民对于人世间的封建官僚制度和法律意志的关切，二者都传达了市民避害趋利的思想愿望。烟粉和传奇，则写出了市民中萌生的新的爱情观念，因而更不乏精彩的佳

作。奇怪的是，朴刀杆棒的故事，不但数量少，水平也较差，个中的原因，除了《杨令公》、《青面兽》等已发展成为大部的《杨家将》、《水浒传》之外，还可能是这种以武打取胜的故事，虽然可以取悦听众于一时，却因了自身艺术水准的低下而不能传之久远之故。

我们在编订这本小说话本集的工作中，采用了缪荃孙“烟画东堂小品”《京本通俗小说》和马廉《清平山堂话本》影印本以及王古鲁校点的《熊龙峰四种小说》、许政扬校注的《古今小说》、严敦易校注的《警世通言》、顾学颉校注的《醒世恒言》、路工校注的《古本平话小说集》等铅印本，在力所能及的范围内作了校勘。为忠实于原本，一般不作改动；原文有缺漏或错误的，如无根据，一般也不妄加补正，少量有原书内证可援或有他书异文可据所作的改正，都在文后加以说明。全书一律用现行规定的简化字，原本中的俗字，别字，如交（教）、元（原）、由（犹）、已（以）之类，也不予改动，一仍其旧。本书的注释，尽量省简，一则为总集体例所决定，二则也因我们功力不够，不敢自以为是，仅有少量容易引起歧义的文句，偶一注及而已。

当本小说话本集编就之际，我们深感其中错误和缺憾甚多，恳请广大读者和专家明以正之。我们之所以能编订这部小说话本集，完全是得益于前人的研究成果（包括校勘成果）的启迪，为志感激之意，谨将参考书目开列于后：

鲁迅：《中国小说史略》

鲁迅：《宋民间之所谓小说及其后来》

郑振铎：《插图本中国文学史》

郑振铎：《郑振铎古典文学论文集》

孙楷第：《中国通俗小说书目》

谭正璧：《话本与古剧》

徐士年：《古典小说论集》

陈汝衡：《宋代说书史》

胡士莹：《话本小说概论》

许政扬：《许政扬文存》

程毅中：《宋元话本》

黄永年：《记元刻〈新编红白蜘蛛小说〉残页》

韩镇琪：《〈碾玉观音〉研究》

韩镇琪：《南宋小说话本〈郑节使立功神臂弓〉研究》

一九八六年一月十日

于江苏省社会科学院文学研究所

目 录

前言.....	(1)
---------	-------

一、灵怪

灯花婆婆.....	(1)
西湖三塔记.....	(4)
洛阳三怪记.....	(13)
西山一窟鬼.....	(22)
崔衙内白鹞招妖.....	(34)
郑节使立功神臂弓.....	(46)
附：新编红白蜘蛛小说（残页）.....	(63)
陈巡检梅岭失妻记.....	(65)
白娘子永镇雷峰塔.....	(77)
李元吴江救朱蛇.....	(104)
皂角林大王假形.....	(112)
魏征梦斩泾河龙.....	(122)
夔关姚卜吊诸葛.....	(125)
雪川萧琛贬霸王.....	(133)
小水湾天狐诒书.....	(142)

二、烟粉

玉观音.....	(158)
戒张主.....	(170)

钱舍人题诗燕子楼·····	(180)
杨思温燕山逢故人·····	(188)
金明池吴清逢爱爱·····	(204)
钱塘梦·····	(216)

三、传奇

冯玉梅团圆·····	(221)
刎颈鸳鸯会·····	(231)
张生彩鸾灯传·····	(242)
苏长公章台柳传·····	(252)
柳耆卿诗酒玩江楼记·····	(257)
风月瑞仙亭·····	(267)
戒指儿记·····	(261)
梅杏争春(残页)·····	(281)
乐小舍拼生觅偶·····	(284)
宿香亭张浩遇莺莺·····	(294)
绿珠坠楼记·····	(303)
闹樊楼多情周胜仙·····	(306)
新桥市韩五卖春情·····	(319)
李亚仙·····	(334)
王魁·····	(345)
裴秀娘夜游西湖记·····	(351)
单符郎全州佳偶·····	(360)

四、公案

错斩崔宁·····	(369)
简帖和尚·····	(384)
合同文字记·····	(396)

三现身包龙图断冤·····	(401)
错认尸·····	(414)
计押番金鳊产祸·····	(429)
沈小官一鸟害七命·····	(442)
宋四公大闹禁魂张·····	(454)
任孝子烈性为神·····	(477)
曹伯明错勘赃记·····	(492)
汪信之一死救全家·····	(497)
菩萨蛮·····	(521)
五、朴刀	
万秀娘仇报山亭儿·····	(530)
六、杆棒	
杨温拦路虎传·····	(544)
史弘肇龙虎君臣会·····	(559)
七、神仙	
蓝桥记·····	(580)
张古老种瓜娶文女·····	(583)
董永遇仙传·····	(597)
福禄寿三星度世·····	(605)
张子房慕道记·····	(614)
金光洞主谈旧迹 玉虚尊者悟前身·····	(622)
八、妖术	
勘皮靴单证二郎神·····	(633)
九、其他	
五戒禅师私红莲记·····	(654)
济颠语录·····	(662)

阴鹭积善·····	(720)
快嘴李翠莲记·····	(725)
赵伯升茶肆遇仁宗·····	(739)
拗相公·····	(748)
张孝基陈留认舅·····	(761)
金海陵纵欲亡身·····	(785)

一、灵怪

灯花婆婆

生生化化本无涯，但是含情总一家。

不信精灵能变幻，旋风吹起活灯花。

话说大唐开元年间，镇泽地方有个刘直卿官人，曾做谏议大夫，因上文字劾^①宰相李林甫不中，弃职家居。夫人曾劝丈夫莫要多口，到此未免抢白几句。那官人是个正直男子，如何肯伏^②气？为此言语往来上，夫人心中不乐，害成一病。请医调治，三好两歉，不能痊愈。

忽一日夜间，夫人坐在床上，吃了几口粥汤，唤养娘收过粥碗。只见银灯昏暗，养娘道：“夫人，且喜好个大灯花！”夫人道：“我有甚喜事？且与我剔去则个，落得眼前明亮，心上也觉爽快。”养娘向前，将两指拈起灯杖，打一剔，剔下红焰蛾的灯花蕊儿，落在桌上。就灯背后起阵冷风，吹得那灯花左旋右转，如一粒火珠相似。养娘笑道：“夫人，好耍子，灯花儿活了！”话犹未了，只见那灯花三四旋，旋得象碗儿般大一个火球，滚下地来。咕的一响，如爆竹之声，那灯花爆开，散作火星满地，登时不见了。只见三尺来长一个老婆婆，向着夫人叫万福：“老媳妇闻知夫人贵恙，有服仙药在这里与夫人吃。”那夫人初时也惊怕，闻他说出恁样话来，认做神仙变现，反生欢喜。正是：

药医不死病，佛度有缘人。

当时吃了他药，虽然病得痊可，后来这婆子竟缠住了夫人，要做个亲戚往来。抬着一乘四人轿，前呼后拥，时常来家聒噪，遣又遣他不去，慢又慢他不得。若有人一句话儿拗着他，他把手一招③，其人便扑然倒地，不知什么法儿，血沥沥一副心肝，早被他擎在手中，直待众人苦苦哀求，把心肝望空一撇④，自然向那死人的口中溜下去，那死人便得苏醒。

因此一件怕人，刘谏议合家烦恼。私下遣人踪迹他住处，却见他钻入莺脰湖水底下去了。你想莺脰湖是什么样水？那水底下怎立得家？必然是个妖怪。屡请法官书符念咒，都禁他不得，反吃了亏。直待南林庵老僧请出一位揭谛尊神，布了天罗地网，遣神将擒来，现其本形，乃三尺长一个多年作怪的猕猴。那揭谛名为龙树王菩萨。刘谏议平日供养这尊神道，极其志诚，所以今日特来救护，斩妖绝患。诗曰：

人家切莫畜猕猴，野性奔驰不可收。

莫说⑤灯花成怪异，寻常可耐是淫偷。

附记：

《灯花婆婆》，录自映旭斋批点怀德堂刊本《平妖传》，并据张无咎序刻本《平妖传》和胡士莹《话本小说概论》所录《灯花婆婆》之文参校。晁瑛《宝文堂书目》子杂类著录。钱曾《也是园书目》列入“宋人词话”类，题同，一名《刘谏议传》，又名《龙树王斩妖》。明李日华《味水轩日记》云：“从沈景倩借得《灯花婆婆》小说，阅之，乃莺脰湖中一老猕猴精也，宋咸淳中搅震泽刘谏议家，遇龙树菩萨降灭。”是《灯花婆婆》确曾独立成篇之一证。